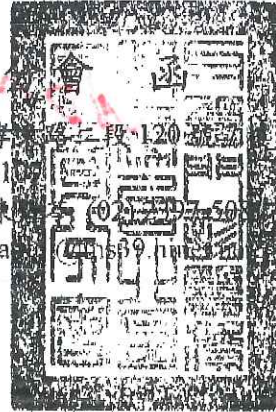


|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|
| 收文日期 | 111.7.15 |
| 編號   | 1545     |

檔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#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台北區審查會

地址：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120號  
 傳真：(02)2341-5109  
 聯絡人及電話：陳... (02)2341-5109  
 電子郵件信箱：ca...



受文者：如受文者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15 日  
 發文字號：(111) 健保台北字第 456 號  
 速別：普通件  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 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為配合健保署「健保署因應 COVID-19 之調整作為第 16 版(111 年 6 月 30 日公告)，「自 111 年 5 月 13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暫停審查」，「全民健保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台北區管控作業」微調措施同步修正至 111 年 7 月 31 日(費用年月)，詳如說明段，敬請貴會轉所屬會員週知並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 111 年 7 月 14 日第 13-7 次常務委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 旨揭微調措施指標如下，微調期間僅限 111 年 4 月至 7 月(費用年/月)：
  - (一)、 採計指標：絕對指標 1、絕對指標 5、新執業醫師指標 1、新特約指標 1、新特約指標 4，共計五項指標，其餘指標暫不採計。
  - (二)、 指標值計算：絕對指標 1、新執業醫師指標 1、新特約指標 1，以上三項指標值與 108 年同期比較，取其高者作為當月指標值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市牙醫師公會、宜蘭縣牙醫師公會、金門縣牙醫師公會

常務委員      吳 迪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張香茂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蔡志明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楊家華